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中期報告 2011/2012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收益表	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8
其他資料	22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博士(行政總裁)
蔡寶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的法定代表

歐陽和先生
蔡寶兒女士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博士
蔡寶兒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施維德先生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張正樑先生

薪酬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

提名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公司秘書

孫玉蒂女士

投資者關係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17樓
電郵：ir@computime.com

股份代號

320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17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簡明綜合收益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4	1,258,603	1,232,319
銷售成本		(1,131,746)	(1,099,324)
毛利		126,857	132,9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648	6,2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261)	(37,429)
行政開支		(83,089)	(81,323)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3,626	(1,138)
融資成本	5	(2,164)	(1,6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41	(2,569)
除稅前溢利	6	16,158	15,094
所得稅開支	7	(3,113)	8,283
本期間溢利		13,045	23,37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所有人		13,047	23,387
非控股權益		(2)	(10)
		13,045	23,377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1.57港仙	2.82港仙
攤薄後		1.57港仙	2.82港仙

本期間股息之詳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中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13,045	23,37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9,045	5,21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2,090	28,589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所有人	22,092	28,599
非控股權益	(2)	(10)
	22,090	28,58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9,489	129,058
商譽		36,420	36,420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45,628	44,10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853	2,3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5,095	212,596
流動資產			
存貨		551,646	517,263
應收貿易賬款	11	483,800	519,7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569	33,652
可收回稅項		879	1,28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30,612	623,341
流動資產總值		1,701,506	1,695,28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477,549	464,4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6,699	160,016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2,307	255,760
欠聯營公司款項		4	62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160
應付股息		25,730	–
應付稅項		3,647	4,003
流動負債總額		886,096	884,451
流動資產淨值		815,410	810,8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0,505	1,023,4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620	7,000
資產淨值	1,013,885	1,016,431
權益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83,000	83,000
儲備	930,043	932,587
非控股權益	1,013,043 842	1,015,587 844
權益總額	1,013,885	1,016,43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							非控股	
	已發行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購股權	外匯波動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千港元	儲備	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83,000	386,419	1,879	3,364	32,842	508,083	1,015,587	844	1,016,431
本期間溢利	—	—	—	—	—	13,047	13,047	(2)	13,045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	—	—	—	9,045	—	9,045	—	9,04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045	13,047	22,092	(2)	22,09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094	—	—	1,094	—	1,094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25,730)	(25,730)	—	(25,730)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3,000	386,419	1,879	4,458	41,887	495,400	1,013,043	842	1,013,885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83,000	386,419	1,879	1,418	23,280	466,210	962,206	854	963,060
本期間溢利	—	—	—	—	—	23,387	23,387	(10)	23,37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	—	—	—	5,212	—	5,212	—	5,21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212	23,387	28,599	(10)	28,589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928	—	—	928	—	928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14,940)	(14,940)	—	(14,940)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3,000	386,419	1,879	2,346	28,492	474,657	976,793	844	977,63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8,135	(76,63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26,616)	(28,98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5,617)	83,2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902	(22,354)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3,341	614,40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369	1,722
於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30,612	593,7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8,113	235,650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392,499	358,125
	630,612	593,77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於本期間內採納下文附註2.2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的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當中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旨在刪除不一致內容並釐清用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修訂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均具有個別過渡條文。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呈列財務報表 —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修訂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 遞延稅項： 收回相關資產的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回復成本 ²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著手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然而，本集團未能指出該等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根據各業務與其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涉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可呈報分部的策略業務單元。有關本集團收益、溢利及資產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電器控制裝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工商業控制裝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81,996	471,871	650,405	587,021	226,202	173,427	1,258,603	1,232,319
分部業績	5,255	4,759	8,446	10,085	19,383	20,010	33,084	34,854
銀行利息收入							2,041	1,0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2,607	5,17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951)	(21,749)
融資成本							(2,164)	(1,6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41	(2,569)	-	-	-	-	541	(2,569)
除稅前溢利							16,158	15,094
所得稅開支							(3,113)	8,283
本期間溢利							13,045	23,377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		電器控制裝置		工商業控制裝置		總計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43,860	343,192	538,227	496,304	111,875	131,679	993,962	971,17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912,639	936,707
資產總值							1,906,601	1,907,88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2,164	1,681
融資租賃	-	3
	2,164	1,684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123,323	1,090,169
折舊	17,896	18,003
無形資產攤銷 [#]	20,349	19,97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8,423	9,155
銀行利息收入	(2,041)	(1,069)

[#] 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香港利得稅乃就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當時適用的稅率計算。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於享有較低稅率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優惠稅率將在五年內逐步調高直至取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7.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2,210	2,0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3,241)
即期 —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1,283	2,558
遞延	(380)	400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抵免)	3,113	(8,283)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並無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內(二零一零年：無)。

8. 股息

本集團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13,0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387,000港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3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就攤薄而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因為本公司於該兩段期間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平均市價，因此其對每股普通股之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10. 主要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約6,7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1.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43,222	489,806
一至兩個月	17,341	20,418
兩至三個月	14,224	4,775
超過三個月	9,013	4,749
	483,800	519,748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結欠款項16,1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209,000港元)，該等款項乃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01,251	432,430
一至兩個月	60,483	14,823
兩至三個月	1,545	2,433
超過三個月	14,270	14,764
	477,549	464,450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對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該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9)內。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授出日期 ¹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	於 本期間 授出 ²	於 本期間 行使	於 本期間 註銷	於 本期間 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 權員總計	612,000	-	-	-	(120,000)	492,000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612,000	-	-	-	(120,000)	492,000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612,000	-	-	-	(120,000)	492,000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1,836,000	-	-	-	(360,000)	1,476,000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至二 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二 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至二 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	2,400,000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	2,400,000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	3,200,000	-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8,000,000	8,000,000	-	-	-	16,000,000			
總計	9,836,000	8,000,000	-	-	(360,000)	17,476,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3.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所授出購股權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之日止。
2. 本公司一名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根據該計劃獲授8,000,000份購股權。緊接有關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0.77港元。

於本期間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為2,66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171,000港元)。

於本期間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採用三項式模式在授出日期估計得出，並計及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採用輸入數據。

行使價(港元)	0.79
預期波幅(%)	45.13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00
無風險利率(%)	2.17
授出日期之股價(港元)	0.79
預期股息收益率(%)	2.81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根據合約年期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或預期股息率反映歷史波幅或股息率為未來趨勢指標之假設，有關趨勢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14.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2,03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48,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5.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製成品	25,543	32,324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274	10,229
離職後福利	139	38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094	977
	11,507	11,244

16.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刊發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營業額達1,258,60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1%。本公司所有人於本期間的應佔綜合純利為13,0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3,387,000港元。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1.57港仙，去年同期則為2.82港仙。

業務回顧及財務摘要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為1,258,60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電器控制裝置以及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營業額錄得增長，由一般需求輕微增長及若干現有客戶及新客戶成功推出新產品所帶動。此增長部份被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之銷售額減少約89,875,000港元或19.0%所抵銷，此主要由於美國(「美國」)房地產市場不景氣，令該等客戶產品的需求放緩。

盈利能力及利潤率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由23,387,000港元下降至本期間的13,047,000港元，減幅為44.2%。撇除去年同期錄得與過往年度所得稅13,241,000港元有關之稅項抵免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本公司所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為10,146,000港元。於本期間，毛利率下降至10.1%，而去年同期則為10.8%。中國大陸出現通脹令勞工成本增加，加上人民幣(「人民幣」)升值，使生產及經常成本持續增加。然而，本集團仍能控制經營開支，於本期間，其經營開支總額減少5,686,000港元至115,888,000港元。電器控制裝置以及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分部利潤率下降，主要由於本期間的生產及經常成本均有所增加，而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分部利潤率則較去年同期之1.0%改善至1.4%，主要由於利潤較低產品之銷售額減少所致。

展望

歐洲持續的債務危機及美國積弱的經濟，將繼續對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客戶的需求造成影響。此外，中國大陸製造業的經營環境受到工資增加、通脹問題及人民幣升值等壓力，為應付此等不利因素，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格成本監控以及進一步提升經營效率及生產力，以期盡量減低對利潤率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繼續自二零一零年起重整產品及市場定位，透過推出創新智能能源及無線產品，鞏固產品組合。此外，作為重新定位計劃一環，本集團正進行兩項策略產品夥伴安排，協助鞏固其擴展至日益蓬勃中國大陸市場之業務，並於來年帶動業務增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維持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630,612,000港元，當中大部分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259,089,000港元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維持於1.92倍的穩健水平。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222,307,000港元，主要包括一年內應付之銀行貸款及透支。該等借款大部分以美元、港元或歐洲貨幣計值，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條款釐定。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1,013,043,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結餘(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扣除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408,305,000港元，故並無適用之資產負債比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乃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另有較小部分以歐元區貨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在此方面面對的外匯風險較低。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設施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乃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就對沖訂立的未動用金融工具。儘管如此，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整體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採納積極而審慎的措施，以於需要時將有關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28,657,000港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開發新產品支付遞延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2,032,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公司旗下一家附屬公司牽涉與一名第三方之爭議，該第三方指稱該附屬公司侵犯專利權，就有關爭議金額索償937,000歐元(相當於約9,876,000港元)。相關地區法庭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判決裁定該附屬公司勝訴，而該第三方已就該判決向相關較高級區域法庭提出上訴。考慮到本集團律師之意見後，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對該索償具有有效抗辯，因此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銀行存款或其他資產，以作為其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3,600名全職僱員。本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為125,840,000港元。本集團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每年檢討僱員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項購股權計劃有17,476,000份購股權仍未行使。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在聯交所上市發行新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69,419,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列的用途。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約110,140,000港元用於策略業務合併及收購；約20,950,000港元用於擴展分銷網絡；約44,176,000港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約44,176,000港元用於一般企業用途，而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以短期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的若干金融機構及持牌銀行。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此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本集團僱員曾於本期間未有遵守自訂守則的事宜。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21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Feniger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Feniger先生退任後：(i)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最少三人之要求；及(ii)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載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要求。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張正樑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填補Feniger先生退任所產生空缺。隨著張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以及本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委聘其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託進行有關財務資料之協定程序」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程序。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此等程序的結果，包括本集團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程序的一致性，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作出的有關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中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涉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好倉	352,500,000 (附註)	42.46%
	受控制法團淡倉	淡倉	128,000,000 (附註)	15.42%

附註：此等股份之好倉／淡倉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全資擁有。

* 百分比指涉及好倉／淡倉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授出購股權 涉及之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Owyang King博士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1.93%

上述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購股權詳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披露。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淡倉

主要股東 名稱／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涉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52,500,000 (附註1)	42.46%
	實益擁有人	淡倉	128,000,000 (附註1)	15.42%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淡倉(續)

主要股東 名稱／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涉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好倉	352,500,000 (附註2)	42.46%
	配偶淡倉	淡倉	128,000,000 (附註2)	15.42%
Crystalplaz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33,500,000 (附註3)	16.09%
Little Veni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76,704,000 (附註3)	9.24%
梁綺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210,204,000 (附註3)	25.33%
香立智先生	配偶權益	好倉	210,204,000 (附註4)	25.33%
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51,296,000 (附註5)	6.18%
Platinum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好倉	44,862,000	5.41%

附註：

1. SPGL的權益／淡倉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淡倉。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2,500,000股(好倉)及128,000,000股(淡倉)的權益。
3. 此等股份由Crystalplaza Limited及Little Venice Limited分別擁有133,500,000股及76,704,000股，該兩家公司均由梁綺莉女士全資擁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淡倉(續)

附註：(續)

4. 香立智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梁綺莉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210,204,000股股份權益。
 5. 此等股份由Martin Currie Inc.及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分別持有22,098,000股及29,198,000股，該兩家公司均為Martin Currie Ltd.的受控制法團，而Martin Currie Ltd.則為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的受控制法團。
- * 百分比指涉及好倉／淡倉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其權益／淡倉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一直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